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2514，证券简称：宝馨科技）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7 月 8 日开市起连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披露了《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2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起继续停牌。

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5】第 7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并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具体内容

详见 2016 年 1 月 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在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7 日